

广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广医大公卫〔2020〕8号

公共卫生学院关于印发“卫生应急特色班” 学生遴选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系、所、中心：

《广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卫生应急特色班”学生遴选办法（试行）》业经学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20年5月20日



广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卫生应急特色班” 学生遴选办法（试行）

为探索预防医学人才培养新模式，提高预防医学专业办学水平，培养适应新时代要求的预防医学专业人才，公共卫生学院整合优势资源，联合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同开办本科预防医学专业“卫生应急特色班”（以下简称“特色班”）。学院为规范“特色班”学生遴选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遴选工作的组织

学院成立“特色班”学生遴选工作小组（以下简称遴选工作小组），由院长或教学院长担任组长，学生办、教学办、综合办、预防医学系负责人参与组成。遴选工作小组负责组织“特色班”学生遴选工作。

二、遴选对象、人数、时间及方式

- 1、对象：全日制预防医学专业二年级本科生。
- 2、人数：每年选拔约 20-30 人。
- 3、遴选时间：第四学期。
- 4、遴选方式：学生自愿报名，由遴选工作小组组织考核，确定入选人员。

三、遴选条件

（一）同时符合以下五个条件者可提出申请：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政治思想表现好，

品德操行合格，身心健康，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

2、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实验技能，自愿进入公共卫生学院预防医学专业“特色班”学习；

3、大学前三个学期必修、限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均不低于 2.0，课程成绩平均分在本专业学生中排名前 50%，且前三个学期内必修、限选课程没有缺考或考试不及格记录；

4、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外语运用能力，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

5、在校期间无考试作弊和学术不端行为。

此外，在校期间有参与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及课题的学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二）破格选拔条件

符合前述第（一）项中第 1、2、5 点，但不完全符合第 3 和 4 点的学生，如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进行单独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特色班”：

1、以广州医科大学为参赛单位，在国家级学科竞赛获个人或团体三等奖及以上者，或者获得国家级单项奖、优秀奖、优胜奖等；

2、以广州医科大学为参赛单位，在省级学科竞赛获团体二等奖及以上或个人三等奖及以上者；

3、以广州医科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含并列第一作者）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者；

4、以广州医科大学为第一发明人单位，独立获得或参与（排名前三）获得发明专利者。

四、遴选程序

1、发布报名通知

由遴选工作小组制定“特色班”招生报名通知，学生管理办公室负责向学生发布该通知，接收学生报名申请表。

2、资格审查

经学生自愿报名申请，遴选工作小组组织核实报名学生相关情况，按照上述选拔基本条件筛选学生进入面试名单，面试名单由公共卫生学院公开公布。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反馈给遴选工作小组，由该小组核实情况，确定最终面试名单。

3、专家面试

面试名单确定后，学生自愿参加遴选小组组织的面试。不参加面试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遴选小组负责制订面试方案，成立面试专家组（专家组成员由公共卫生学院与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联合组成），组织面试工作，进行考核评分。

面试时综合考量学生的健康状况、思想道德修养、学习能力，以及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团队合作意识等。

4、综合成绩评定

综合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学分绩点占 35%，综合测评成绩占 15%，面试成绩分占 50%。遴选工作小组评定成绩后对面试学生综合成绩排序，择优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

5、确定录取名单

“特色班”拟录取学生名单经报请学校批准后，由公共

卫生学院公示一周，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正式录取学生名单。如有异议，由学院遴选工作小组受理并公布结果。

五、遴选工作的监督

为保证遴选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相关遴选流程及工作流程报学校纪检监察室。遴选结果进行公开公示接受学校、教师、学生、学生家长及其它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监督。

六、附则

本办法由公共卫生学院“卫生应急特色班”学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实施。